



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 第四十四號通函
申請 2022-2023 學年「學生津貼」事宜

各位中一級學生家長：

行政長官在 2019 年《施政報告》建議，中學日校、小學和幼稚園學生提供一次性港幣 2,500 元的學生津貼，津貼已由 2020 至 2021 學年起恆常化，以減輕家長在教育支出方面的財政負擔，並且不設任何資產審查，所有在香港就讀於提供本地課程的中學日校學生均可獲得津貼。

現隨函附上教育局印製的「學生津貼」申請表，請家長於 **2022 年 9 月 30 日(星期五)或以前**填妥申請表交回班主任，以便本校協助家長將核實的申請表呈交教育局：

(一) 家長填寫申請表時，可瀏覽教育局的網站連結，下載相關的通函：

<https://www.edb.gov.hk/tc/student-parents/support-subsidies/student-grant/index.html>，
並先細閱申請表內的「須知事項」及參考教育局附錄一的填寫樣本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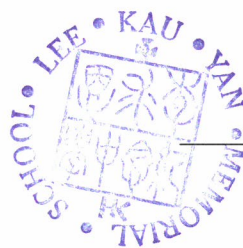
(二) 請家長注意以下事項：

1. 學生必須是香港居民。申請人必須是學生的父母或監護人。
2. 請用黑色或藍色原子筆以英文正楷填寫表格及簽署確認；
3. 銀行戶口資料：i 正確填寫銀行編號、分行編號及帳戶號碼；
ii 以英文正楷正確填寫銀行名稱
4. 如填寫的資料有錯，請勿使用塗改液或改錯帶。家長必須用黑色或藍色原子筆將錯誤資料劃去並作出更正，完成後家長必須加簽作實。
5. 建議申請人備存一份填妥的表格以供日後參考。

學校提交填妥的申請表格後，教育局將適時向申請人發放短訊及電郵，並向合資格家長透過銀行轉賬發放上述「學生津貼」。如有任何查詢，請隨時撥電 2383 4815 (內線：304)直接與學生事務管理委員會張旻楓助理校長聯絡。

特此通告，敬希垂注。

校長



(林少娟)

謹啟

附件：如文

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七日

申請 2022-2023 學年「學生津貼」事宜
回 條

本人已得悉上述申請「學生津貼」事宜，並於 **2022 年 9 月 30 日(星期五)或以前** 將填妥的申請表交回班主任。特此回覆。

學生姓名：_____

學生班別(學號)：_____ (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(正楷)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